

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
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切实履行《信访条例》赋予的六项职能：受理、交办、转送诉求人提出的诉求事项；承办上级和县委、县人民政府交由处理的诉求事项；协调处理重要诉求事项；督促检查诉求事项的处理；研究、分析群众诉求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对各乡镇、各部门群众诉求工作机构的群众诉求工作进行指导。

（二）认真行使《信访条例》赋予的提出改进建议权、行政处分建议权和完善政策解决问题建议权等三项职权。

（三）为市委、市政府当好参谋助手。在建立统一领导、部门协调，统筹兼顾、标本兼治、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群众工作格局中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在促进群众诉求问题的解决上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在研究群众诉求新情况、探索新思路方面发挥参谋助手作用。

（四）根据《信访条例》规定和本市实际情况，建立规范化的群众诉求业务工作程序和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办信、接访程序、督查工作程序，研究建立诉求事项转送、交办、督办等工作制度。

（五）为诉求人反映问题和查询诉求事项办理结果提供便利条件。在诉求接待场所或者网站公布与群众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诉求事项的处理程序以及为诉求人提供便利的其他相关事项；利用电子政务网络资源及时将信访人的投诉请求输入信访信息系统，或在一定范围内公布诉求事项的办理情况，方便诉求人查询。

（六）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364.45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64.45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4.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30.70 万元，增长 9.20%，主要原因：公用经费增加。

(二) 支出总计 364.45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219.88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60.33%。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8.0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9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1 万元。
2. 项目支出 144.5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39.67%。主要包括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30.70 万元，增长 9.20%，主要原因：公用经费增加。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无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64.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9.88 万元，项目支出 144.5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0.70 万元，增长 9.20%，主要原因：公用经费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68%，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49%，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4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4.45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9.08 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94.51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未支付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144.57 万元，主要是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未支付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2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0.95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取暖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指标后追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77 万元，主要是单位部分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调基数。

3. 卫生健康支出 4.55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55 万元，主要是单位部分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调基数。

4. 住房保障支出 9.10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10 万元，主要是单位部分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调基数。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1.47 万元，完

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47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47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比上年增加 3.65 万元，增长 46.68%，主要是缩减经费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47 万元，主要用于车保险、加油、维修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9.8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8.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

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10.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0.9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78.56 万元，增长 242.47%，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未支付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7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5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已完成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无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4.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39.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4.4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64.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64.45	总计	62	364.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
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 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4.45	364.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9.08	339.0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339.08	339.08					
2010301	行政运行	194.51	194.51					
2010308	信访事务	144.57	144.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2	11.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2	11.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5	0.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0.77	10.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	4.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5	4.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5	4.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	9.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	9.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	9.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
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4.45	219.88	144.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9.08	194.51	144.5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9.08	194.51	144.57			
2010301	行政运行	194.51	194.51				
2010308	信访事务	144.57		144.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2	11.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2	11.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5	0.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7	10.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	4.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5	4.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5	4.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	9.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	9.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	9.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4.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39.08	339.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72	11.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5	4.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10	9.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4.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4.45	364.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64.45	总计	64	364.45	364.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
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4.45	219.88	144.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9.08	194.51	144.5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9.08	194.51	144.57
2010301	行政运行	194.51	194.51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44.57	0.00	144.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2	11.7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2	11.7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5	0.9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7	10.7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	4.5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5	4.5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5	4.5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	9.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	9.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	9.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
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2023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7.93	30201	办公费	4.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15	30202	印刷费	3.9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8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0.77	30206	电费	7.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7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5	30208	取暖费	8.6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30211	差旅费	0.2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8	30214	租赁费	30.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6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3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4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8.93	公用经费合计					11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
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中国共产党海城市委海城市
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24001中共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210381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92.05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92.05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8.64		38.64		100%		13.3	1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54065		3.54		100%		13.3	1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31.037269		31.03		100%		13.4	13.4	
年度 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确保我市去省进京涉访人员顺利协调回本地、不发生有影响事件。确保发生的访情及时有效得到处置，避免访情升级，确保我市社会稳定									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运算 符号	指标 值	度量 单位	全年 完成 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 障原因 分析	制度保 障原因 分析	人员保 障原因 分析	硬件条 件保障 原因分 析	其他原 因分析		
	履职 效能	重点工作 履行 情况	重点 工作 办结 率	=	100	%	100	1	3.5	3.5							
		整体 工作 完成 情况	总体 工作 完成 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 完成 及时 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 质量 达标 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0	1	0.7	0.7						

管理效率	预算监督管理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部控制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	<=	100	%	0	1	2.5	2.5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待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信访群众投诉满意度	>=	100	%	100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		努力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5	5						

总评价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以确保机构平稳运行，让服务对象及群众满意，达到财政预算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将财政预算资金发挥到最大效能。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以确保机构平稳运行，让服务对象和群众满意，达到财政预算资金发挥最大效能。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其他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同意.....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临时聘用人员劳务费																
主管部门				中共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7.65			全年执行数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信访接待大楼面积有2700平米、在职及入驻窗口60余人,每日群众来访量大,接待调度会多,工作量大,需要各种临时工来满足信访大厅正常运转工作。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办理网上信访事项数量	>=	0.5	万件次	0.5	100%	12.5	12.5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	=	8000	件	80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信访举报办结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群众来访接待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转诉案件结案率	>=	100	%	100	100%	20	20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提升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31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以确保机构平稳运行，让服务对象及群众满意，达到财政预算资金发挥最大效能。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	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以确保机构平稳运行，让服务对象及群众满意，达到财政预算资金发挥最大效能。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驻京驻省及日常接访费用															
主管部门				中共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实施单位				中共海城市委海城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9.19			全年执行数			1.79			执行率			3.0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海信联发【2017】2号《海城市信访稳定接访经费管理办法》，负责与省、市驻京工作组的对接与协调工作，负责我市在沈阳、北京等重点地区的涉访人员的劝返接回工作及驻京驻省工作组的日常协调工作；及对鞍山市和我市发生的访情进行协调、接待和处置工作。满足日常上三级信访群众协调、处置工作，及时处理我市上三级突发信访事件，确保我市去省进京涉访人员顺利协调回本地、不发生有影响事件。确保发生的访情及时有效得到处置，避免访情升级，确保我市社会稳定。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办理网上信访事项数量	>=	0.5	万件次	0.5	100%	12.5	12.5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	=	8000	件	80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信访举报办结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群众来访接谈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转诉案件结案率	>=	100	%	100	100%	20	20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提升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3		减分项		31.303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结果应用建议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	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以确保机构平稳运行，让服务对象及群众满意，达到财政预算资金发挥最大效能。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	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以确保机构平稳运行，让服务对象及群众满意，达到财政预算资金发挥最大效能。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